

证券代码：871578

证券简称：恒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恒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2.1333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49.9996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202.1333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649.9996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苏州恒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定向发行股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苏州恒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- （二）原公司章程、修订后公司章程；
- （三）公司章程修正案。

苏州恒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4 日